

莊子哲學

蔣錫昌編著

成都古籍书店

蒋锡昌 编著

莊子哲學

成都古籍书店

庄子哲学

蒋锡昌 编著

成都古籍书店复制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
四川温江人民印刷厂印刷

七八七×一〇九二毫米 三十二分之一

印张：九·二五

印数：四〇〇〇册

一九八八年八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

定价：二元五角

本书据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本影印。

自序

本書包括四篇文字：一、莊子哲學；二、逍遙遊校釋；三、齊物論校釋；四、天下校釋。原名莊子哲學及逍遙遊齊物論天下校釋，以嫌冗長，改爲今名。莊子篇目計內篇七，外篇十五，雜篇十一，凡三十三篇。然其要者，亦僅內篇之逍遙遊，齊物論，與雜篇之天下而已。前之二篇，以天下爲沈濁，不可與莊語，乃莊子「寓言」而後篇則莊子正襟危坐，道貌岸然之「莊語」也。方今庶業其緣，生事日迫，學者每以不能卒讀全部古書爲苦。閱此三篇，可得大概，故本書關於莊子校釋，限此三篇，不及其他。

莊子之文，瓊瑋洸洋，弘辟深肆；自古以來，號稱難讀。魏晉而下，代有注釋，顧言者有言，所言未定。治莊子哲學者，所以貫通其全部之思想，然不根其文字，則流於空。攻莊子訓詁者，所以董理其文字，然不本其哲學，則失諸碎。蓋不通莊子之哲學，則無以理其文字；不理其文字，亦無以通其哲學；二者固當兼相爲用也。

余病世之治莊者，不偏於此，即偏於彼。偏於哲學者，多便辭巧說；偏於訓詁者，務碎義逃難。二者雖亦各有所獲，然皆不足以知莊意之真與全。余向好老莊之學，自成老子校詁後，即以餘力勉爲是書。哲學一篇，敍述莊子全部之思想，而其根據則爲訓詁；校釋三篇，理其訓詁，而其根據則爲哲學；務使哲學與訓詁合而爲一，庶閱者既通其文，又知其學。一舉兩得，莫此爲便。

余僻居鄉間，孤陋寡聞。是書之成，雅不敢自謂已得莊意之真與全。天道，「世之所貴者，書也。書不過語，語有貴也。語之所貴者，意也。意有所隨。意之所隨者，不可以言傳也。」莊子固言其意非言可傳，而謂以是書之陋，可得莊意之真與全者，豈非侈談。但世之治莊者，不妨先以是書爲開端，再讀莊子全書，或易有悟，而自得其意於言之外，則是書之作，於引玉之助，不無小補也。

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十五日，無錫蔣錫昌序於毛巷街之和樂堂。

2/90/17

目錄

一 莊子哲學

甲 道之意義

一

乙 道之分類

二

第一 天道

三

1. 天道之本體

四

2. 天道之作用

五

3. 天道之特點

六

一 普遍 二 偉大 三 素然 四 萬異 五 萬同 六 均調 七 神祕

第二 帝道與臣道

一九

第三 聖道

二九

一 隨世 二 隨化 三 安命 四 無情 五 內心最高之修養

丙 莊子思想與其他之關係 三四

第一 莊子與老子 三四

第二 莊子與孔子 四二

第三 莊子與宋子 四四

第四 莊子與彭蒙田駢慎到 四六

第五 莊子與政治 四八

第六 莊子與辯派 五〇

二 逍遙遊校釋 五七

三 齊物論校釋 一〇三

四 天下校釋 一八七

莊子哲學

一 莊子哲學

甲 道之意義

莊子一書，言道之書也，故道實爲其書最要之名。關於道之意義，莊子並未予以一種確定之界說。唯於若干處，僅以隻語片言稍稍形容及之耳。齊物論，「道行之而成，物謂之而然……物固有固然，物固有所可；無物不然，無物不可。」又云，「已而不知其然，謂之道。」又云，「惡識所以然，惡識所以不然。」外物，「有自也而可，有自也而不可；有自也而然，有自也而不然。惡乎然？然於然。惡乎不然？不然於不然。惡乎可？可於可。惡乎不可？不可於不可。物固有固然，物固有所可。無物不然，無物不可。」達生，「不知吾所以然而然。」吾人歸納以上所言，可知凡事之是或不是，物之然或不然，皆彼天然自成，而不知其理者，即道也。換言之，事之是也，自有其是之故；其不是也，亦自有其不是之故。物之然也，自有其然之故；其不然也，亦自有其不然之故。凡此種種，吾人只知其當然，而不知其所以然者，即道也。

今舉例以明之。知北遊，「天不得不高，地不得不廣，日月不得不行，萬物不得不昌。」吾人只知自然界行動之不得不然，而不知其何故不得不然；此種自然界之「不得不然」，即道也。以上爲自然之例。

則陽，「安危相易，禍福相生，緩急相摩，聚散以成。」吾人只知世事流行之當然，而不知其所以然；此種世事之「當然」，即道也。以上爲人事之例。

莊子所謂「道」，即天道所謂「天道運而無所積，故萬物成」之「天道」。故欲明「道」，須明「天道」，方能全解其義，此不過言其略也。

乙 道之分類

莊子所言之道，可分四種：一曰天道，如天道所謂「天道運而無所積，故萬物成」是也。二曰帝道，如天道所謂「帝道運而無所積，故天下歸」是也。三曰聖道，如天道所謂「聖道運而無所積，故海內服」是也。四曰人道或臣道，如在有所謂「臣者，人道也」是也。

聖道者，即玄聖之道。天道，「以此處上，帝王天子之德也；以此處下，玄聖素王之道也。……靜而聖，動而王。」上文以「帝王」與「玄聖」對稱，下文承上文即以「聖」「王」對稱，可證「聖」即「玄聖」，「王」即「帝王」。「靜而聖，動而王」，言不爲時用，即靜而爲玄聖；如爲時用，則動而爲帝王也。以此而推，則天下所謂「聖有所生，王有所成，皆原於一」；是故內聖外王之道，闡而不明，鬱而不發。二「聖」二「王」，亦指「玄聖」「帝王」而言。「內」者，靜退居內之義；「外」者，出動居外之意。「內聖外王」與「靜而聖，動而王」文異義同，言退而爲玄聖，出而爲帝王也。近人錢基博讀莊子天下篇疏記解「聖」爲「通」，解「王」爲「往」，非莊子本義也。「聖」「王」二字有關莊子學說頗大，故不得不先於此辨之。

帝王與玄聖之人格相同，皆爲道德極高之人。唯一則處上而有帝王之位，故莊子又謂之「天子」；一則處下

而無帝王之位，故莊子又謂之「素王。」其實帝王與玄聖之道，一而二，二而一也。

天道爲帝道與聖道之基礎。故天道云：「夫帝王之德，以天地爲宗。」又云：「是故古之明大道者，先明天。」知北遊云：「天地有大美而不言，四時有明法而不議，萬物有成理而不說。聖人者，原天地之美，而達萬物之理。是故至人無爲，大聖不作，觀於天地之謂也。」不先明天道，而驟語帝道與聖道者，此爲不知其本。天道所謂「倒道而言，迂道而說」也。莊子一書詳於天道而略帝聖之道者，其故在此。

至若人道者，即人臣之道，如天道所謂「三軍五兵之運」，「賞罰利害五刑之辟」，「禮法度數形名比詳」，「鐘鼓之音，羽旄之容」，「哭泣衰絰隆殺之服」等事，皆爲臣下所司之職，此爲道之最末，故莊子亦言之最少也。關於以上四種之道，將於下文再詳述之。

第一 天道

天道可分三部言之，一曰天道之本體，二曰天道之作用，三曰天道之特點。

(1) 天道之本體

天道者，即自然之道，亦即宇宙之道。宇宙之本體，可以「絕對」二字括之。所謂「絕對」者，無形色，無大小，無生死，無古今；只覺混然一體，超越一切，決非他物所可比擬之謂也。莊子名此「絕對」曰「無無」，曰「無名」。天

地，「泰初有「無無」，有「無名」。」一之所起，有一而未形。」又曰「無形。」秋水，「「無形」者，數之不能分也。」又曰「道。」秋水，「「道」無終始。」又曰「天門，」曰「無有。」庚桑楚，「有乎生，有乎死；有乎出，有乎入；出入而無見其形，是謂「天門。」」「天門」者，「無有」也。萬物出乎「無有。」諸名雖異，其誼一也。

其爲詞而形容此「絕對」也，曰「至道之精，窈窈冥冥；至道之極，昏昏默默。」在宥曰「無古無今，無始無終。」知北遊，然此類之言，亦僅限於形容，決非其眞。以其本體，離絕一切名相，根本不可思議，不可言說也。故知北遊云，「視之無形，聽之無聲；於人之論者，謂之冥冥，所以論道而非道也。」又云，「道不可聞，聞而非也；道不可見，見而非；道不可言，言而非也。」

道之本體，既不可思議，不可言說，則嚴格言之，即「道」之名，亦不當有。故知北遊云，「道不當名。」則陽云，「道之爲名，所假而行。」唯爲便利述作計，不得不立一「道」之名也。

在西洋哲學中，亦有本體界（Noumenal world）與現象界（Phenomenal world）之別。二者之關係，一方是眞際，是本體；一方是感覺所見之表面，是現象。如柏拉圖、康德及斯賓塞爾等皆以平常所感覺到者只限於現象界，而以本體界爲不可知，此與莊子相同者也。下文天道之作用及天道之特點均屬現象界。

(2) 天道之作用

天道之作用者，即自其本體上所發生之一種功用，或一種原動力之謂也。莊子以爲宇宙之本體，雖非吾人智

力所可知，然其本體上含有一種極大之原動力，則爲不可否認之事。蓋唯有此種原動力，而後此世界，此萬物，以及此一切之森羅萬象，得以產生，得以表現也。夫然，故乾坤不息，而歷史永演。天運，「天道運而無所積，故萬物成。」此言天道有一種原動力，常在運行不積，故萬物得以成也。由此可知此種原動力實爲天地萬物之創造者。莊子亦名此原動力曰『道』。大宗師，「夫道……生天生地。」或名之曰『造物』。大宗師，「偉哉！夫造物者將以予爲此拘拘也。」或名之曰『造化』。大宗師，「以造化爲大治。」或名之曰『大塊』。大宗師，「夫大塊載我以形，勞我以生，佚我以老，息我以死。」此種原動力之流行，含有四個原則：

(一) 力之發生，有絕對之權威。

(二) 可以分散爲各種之力，而不息滅。

(三) 力之分散爲偶然的，盲目的。

(四) 分散之方式：甲，有不變而動者；乙，有不變而靜者；丙，有常變而動者。

今以莊子之言，一一證明之。大宗師，「其爲物無不將也，無不迎也；無不毀也，無不成也。」此言天道有絕對之權威也。又云，「父母於子，東西南北，唯命之從；陰陽於人，不翅於父母。彼近吾死，而我不聽，我則悍矣。」此言天道之權威，無論何人，不能違犯也。大宗師，「今大冶鑄金，金踊躍曰：『我且必爲鎛錚！』」大冶必以爲不祥之器。今一犯人之形，而曰，「人耳！人耳！」夫造化者，必以爲不祥之人，今一以天地爲大鑪。以造化爲大治，惡乎往而不可哉。」此言

天道之創造何物，全爲偶然的，盲目的。譬如生物之爲人爲馬，年之或壽或夭，皆係天道偶然所造成；正猶金之爲刀爲劍，形之或長或短，皆由大冶偶然所鑄定；物與金二者均不能絲毫有所主張，選擇，或加以反抗也。大宗師「維斗得之，終古不忒；日月得之，終古不息。」天運，「天其運乎，地其處乎，日月其爭於所乎；孰主張？孰維綱？孰居無事推而行？」意者其有機械而不得已邪？意者其運轉而不能自止邪？雲者爲雨乎，雨者爲雲乎；孰隆施？孰居無事淫樂而勸是？風起北方，一西一東，有上彷徨；孰噓吸？孰居無事而披拂？敢問何故？」以上二文，含有三義：（1）天道之原動力可分散爲天之「運」力，維斗與地之「處」力，日月之「爭於所」力，而能永不息滅。（2）物之忽成力之忽有，皆爲被動而毫無目的。故一則曰「不得已」，再則曰「運轉而不能自止」。於此亦可見天道之創物，全屬偶然的，盲目的。（3）以上諸物，甲有不變而動者，如日月是也；乙有不變而靜者，如維斗與地是也；丙有常變而動者，如雲雨風是也。然無論如何，皆屬被動而非主動，皆屬必然而非或然。

第四種丙類「常變而動」之例，亦見諸有生之萬物。莊子以爲有生之物，常在變動，常在遷移；但其生命之源，無論如何，皆出於「一」者，即「種」也。蓋天道先創造一個「種」，以爲萬物生命之源，然後再由此「種」源散而爲萬物也。生物形體之變，出於「種」之互散；其生死之異，乃爲「種」之相繼。故在莊子觀之，生物並無生死，只有轉變。生者非突有之謂，乃自不知之甲物轉成另一甲物，或乙物，或丙物之謂；死者非絕滅之謂，乃自己知甲物將轉另一甲物，或乙物，或丙物之謂也。今以莊言證之。

寓言，「萬物皆種也，以不同形相禪；始卒若環，莫得其倫，是謂天均。」此言萬物皆出於同一之「種」，其形雖不相同，然全由其「種」之一體孳生變轉，始卒若環，莫得其理，是謂天然之均齊也。至《樂》，「種有幾，得水土之際，則爲鼈蟻之衣……程生馬，馬生人，人又反入於機。萬物皆出於機，皆入於機。」此文須先將「機」字之義釋明。鬼谷子《飛鋗注》：「機所以主弩之放發。」齊物論亦云：「其發若機括。」故莊子用「機」字以喻天道或物种，以機之放發有不能自止之勢，正與天道之運動或物种之孳生亦有不能自止之勢也。「機」字之用，或與「機械」相同，或與「天機」相同。天連：「其有機械而不得已，」言其有天道之運動而不得已也。秋水：「夫天機之所動，何可易邪？」言夫天道運轉之所動，何可易也。「機」字之義既明，則至樂之文可得而解。該文乃言「種」之分散，有無數之變化。如得水，則被化而爲鰐；得水土之際，則被化而爲鼈蟻之衣。程可被化而爲馬，馬可被化而爲人。人又返入於「種」，以待再化。故萬物皆被化而出於「種」，皆被化而入於「種」也。蓋莊子以爲萬物皆由天道一氣或物种一源之流行，分裂，轉變；而後更迭出入於此世界之中，「始卒若環」，永無停止之時。此莊子對於萬物由來之觀念也。

吾人必用此觀念讀莊子，方能觸類旁通。逍遙遊：「將旁礴萬物以爲一，」言將旁礴萬物以爲一體；以萬物之「種」，「本爲一體故也。齊物論：「而萬物與我爲一，」言萬物與我爲一體；以萬物之「種」，「本爲一體故也。大宗師：「假於異物，託於同體；」言萬物之生假於異形之物，而其來源則託於同「種」之一體也。知北遊：「生也死之徒，

死也生之始，孰知其紀。人之生，氣之聚也；聚則爲生，散則爲死；若死生爲徒，吾又何患？故萬物一也。是其所美者爲神奇，其所惡者爲臭腐。臭腐復化爲神奇，神奇復化爲臭腐。故曰：通天下一氣耳。』『氣』『一』『一氣』三者詞異，誼同，皆指『種』源之同一而言。謂人之生，乃『種』之聚；聚則爲生，散則爲死；若死生爲徒，吾又何患？故萬物皆出於同一之『種』；萬物之美者爲神奇，惡者爲臭腐；臭腐復化爲神奇，神奇復化爲臭腐。此純由同一之『種』一體之轉變，故說通天下萬物皆源於同一之『種』也。換言之，知北遊此文卽寓言『萬物皆種』一語之義耳。大宗師：『若人之形者，萬化而未始有極也。』此言人之形，可由同一之『種』化爲其他無數異形之生物而未始有極也。又云：『浸假而化予之左臂以爲鶴……浸假而化予之右臂以爲彈……浸假而化予之尻以爲輪。』又云：『以汝爲鼠肝乎？以汝爲蟲臂乎？』此明各種異形之物皆由同一之『種』轉變而來，所謂生與死者不過爲轉變時之一種過渡而已。

此種生物之轉變，莊子常名之曰『化』。此字在莊子書中，用得極多。其義如用之天道，當作『化及』或『偶然化及』；講如用之於物，當作『被化』或『偶然被化』；講蓋莊子認物之轉變，純屬被動，而爲天道偶然之支配；純爲必然，而自己不能有所主張，有所選擇也。齊物論：『昔者莊周夢爲蝴蝶……俄然覺，則蘧蘧然周也。不知周之夢爲蝴蝶，與蝴蝶之夢爲周與？……此之謂物化。』言周之忽然被化爲蝴蝶，蝴蝶之又忽然被化爲周，此之謂萬物之被化也。至樂：『死生爲晝夜。且吾與子觀化而化及我，我又何惡焉。』言吾與子前在他人或他物之身，觀過天道

偶然之化，此「化」指生死而言。而今又偶然化及此「化及」指死而言。我唯有安然聽之，無所庸其惡也。知北遊，「已化而生，又化而死。」言萬物忽然被化而生，又忽然被化而死也。秋水，「物之生也……夫固將自化。」言物之生也，固將自被天道所化也。

近人胡適解「自化」為「自生自化」；解「幾」為「物種最初時代的種子，也可叫做元子」；解「機」為「幾」皆誤。中國哲學史大綱二百五十九面

萬物生命之轉變既屬被動，其連帶而起人事之轉變，自然亦屬被動，必然而為人類所無可奈何。莊子名此人事之轉變曰「命」。人間世，「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，德之至也。」德充符，「死生存亡，窮達貧富，賢與不肖，毀譽飢渴，寒暑，是事之變，命之行也。」達生，「不知吾所以然而然命也。」皆其證也。

生物只有轉變而無生死，故人類於生固不必喜，於死亦不必哀。人事轉變全為命之流行，故人只能聽天受命，萬事無用介意。莊子據此而產生「無情」之觀念。「無情」者，即哀樂不入，或內心不變之謂也。「無情」之極，即為「心齋」、「坐忘」或「喪我」之表現。此當另述之。

總之，天道之本體，猶一機器中之原動機，內含自然之熱力。天道之作用，猶此機器中之原動力。天道所生之天地日月萬物等等，猶機器中各部之輪軸。熱力出流而為原動力。原動力一動，各部輪軸即被壓迫而不得不轉動。輪軸既轉動矣，其勢即不得不然而不能自止。故天運云，「天其運乎，地其處乎，日月其爭於所乎……」意者其有機械